

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南工委干〔2019〕17号

关于王艳等七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工委、党总支），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2019年7月24日校党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决定：

王艳同志任党委教师工作部部长；

秦卫明同志任党委教师工作部常务副部长（正处长级），试用期一年；

李有林同志任纪委审查调查处处长（副处长级），试用期一年；

高洁同志任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党委副书记，试用期一年；

赵建平同志任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。

免去凌祥同志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党委副书记职务；

免去刘运玺同志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党委副书记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

2019年7月30日